

概 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僅屬概要，故並未包含可能對閣下重要的所有資料。閣下決定投資股份前，應細閱整份文件。

任何投資均有風險。投資股份所涉若干特定風險概述於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閣下決定投資股份前務請細閱本節。

業務概覽

我們為浙江省網唯一外資燃氣電廠營運商。營業紀錄期間，我們主要從事以天然氣為燃料的電廠建設、經營及管理。基於我們在燃氣發電行業的經營及管理經驗，我們計劃通過開發及投資新項目，或收購燃氣發電及熱電聯產項目等領域，進一步擴大所佔中國能源供應市場的份額。我們的目標是成為浙江省領先的燃氣發電供應商，長遠成為中國領先的環保能源企業。

我們是環保能源企業，我們的電廠以天然氣發電，與燃煤電廠相比，幾乎不排放任何微粒及二氧化硫，僅產生少量氧化氮。我們的電廠所產生的噪音及所排放的二氧化碳亦較燃煤電廠少。按釋放同樣的熱量計算，燃燒天然氣所產生的二氧化碳較燃煤少約50%。此外，與傳統燃煤電廠相比，我們的電廠可於較短時間內啟動及增加發電量。我們的電廠主要於電力需求量高的時段發電，有別於傳統燃煤發電廠普遍不論電力需求高低而日夜發電。此外，與傳統燃煤發電廠不同，我們能快速啟動及增加發電量，可應付電網對電量需求最高峰時段的電量，當電力需求猛增時亦可抓住機遇提升電力銷售。我們的電廠為投資於燃氣發電行業的外資企業，可獲經營所在地方政府的若干政府補貼作為獎勵。我們於整段營業紀錄期間獲政府補貼，作為鼓勵我們在浙江省發展環保燃氣電廠的獎勵。

我們的電廠是聯合循環燃氣輪機發電廠，燃燒天然氣推動燃氣輪機發電，而燃氣過程產生的餘熱用作加熱餘熱鍋爐，產生蒸汽推動蒸汽輪機，進而推動另一組發電機輸出更多電量。聯合循環燃燒程序結合運用燃氣輪機與蒸汽輪機，發電效率更高。在裝機容量相同的情況下，聯合循環燃氣發電廠的熱效率平均較傳統燃煤電廠高約8%至10%。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全資擁有三間電廠，即德能電廠、藍天電廠及京興電廠。我們的電廠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期間先後投產。本集團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包括我們的電廠)組成。於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概 要

本集團所佔總裝機容量分別約為197.8兆瓦、215.7兆瓦及246.4兆瓦。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電廠總裝機容量及所佔總裝機容量約為299兆瓦。

下表載列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電廠資料：

電廠	燃料	於最後 可行日期 我們 所佔我們的 電廠權益	投產日期	裝機容量 及所佔 裝機容量 (兆瓦)
德能電廠.....	天然氣	100%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	112
藍天電廠.....	天然氣	100%	二零零六年三月	112
京興電廠.....	天然氣	100%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	75
總計				299

我們的營業額來自銷售我們的電廠生產的電力。銷售額主要取決於發電量及上網電價。省政府相關部門每年就電廠與電網公司的售電業務發出指引，根據電力市場的供求預測及各電廠的類別訂下各電廠的計劃使用時數。

下表載列我們的電廠截至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若干經營統計數字。

指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三十日 止四個月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裝機容量(兆瓦).....	299	299	299	299
計劃使用時數(小時)(附註1).....	3,500	3,500	3,500	不適用
實際使用時數(小時)				
— 德能電廠.....	3,696	3,969	2,076	890
— 藍天電廠.....	3,521	4,301	2,907	994
— 京興電廠.....	375	3,640	2,443	874
總發電量(兆瓦時).....	836,411	1,199,318	741,324	276,489
售電量(兆瓦時)(附註2).....	808,473	1,160,965	718,216	268,272
年終適用上網電價				
(人民幣元/兆瓦時)(附註3).....	600/650	650	705	705
天然氣實際用量(千立方米).....	201,784	281,408	174,380	64,723
年/期終適用標準燃氣價格				
(人民幣元/立方米).....	1.71	1.71	1.85	1.94

附註：

- (1)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我們的電廠各自獲相關政府部門授出計劃年度使用時數3,500小時。
- (2) 總發電量與售電量的差異主要為我們的電廠內部消耗的電量。
- (3)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德能電廠及藍天電廠的許可上網電價(含增值稅)為每兆瓦時人民幣600元，京興電廠則為每兆瓦時人民幣650元。

營業紀錄期間，我們的電廠均根據浙江省經濟貿易委員會建議的計劃年度使用時數3,500小時(即以最高裝機容量發電的相應時數)運作。實踐中，只要天然氣供應及市場電力

概 要

需求充足，我們的電廠出售的電力均可以最高容量(每年最少3,500小時)生產。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即我們的電廠均全面運作的首個完整年度，我們的電廠平均實際使用時數為4,011小時。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電廠平均實際使用時數為2,479小時，低於計劃使用時數，主要是由於二零零八年四月至九月期間本集團所獲天然氣供應大幅低於往年同期所致。就董事所知及理解，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業額減少，主要是由於中國於二零零八年舉辦北京奧運會及發生四川地震等若干特別事件，使中國的天然氣等能源優先預留予受影響地區使用，導致二零零八年四月至九月期間本集團所獲天然氣供應減少。二零零八年十月起，本集團所獲天然氣供應逐步恢復正常。二零零八年四月至九月期間，本集團的售電量較二零零七年同期下降約61.3%。董事亦認為，本集團二零零八年營業額減少亦是由於上述事件後，二零零八年第四季的天然氣供應尚未完全恢復正常，且二零零八年下半年全球經濟動盪導致中國及浙江經濟增長放緩，致使浙江電力需求增長減慢。二零零八年十月至十二月期間，本集團的售電量較二零零七年同期下降約35.9%。儘管本集團可就所獲天然氣供應較協定量的減少而向浙江天然氣公司索償(估計約人民幣1,200,000元)，然而董事明白該項措施按國家指示進行，非浙江天然氣公司所能控制。因此，董事酌情認可二零零八年天然氣供應低於供應協議規定的最低水平，因此德能電廠並無就該等特別事件而收取浙江天然氣公司任何賠償。

目前，就董事所知，基於二零零九年一月至四月來自銷售我們的電廠所生產電力的營業額較往年同期並無重大不利轉變(已考慮預定主要維修及保養的影響)，全球金融危機對本集團業務並無任何重大不利影響。鑑於發電公司的上網電價及天然氣價格均由省物價局釐定，董事預期上網電價及天然氣價格短期內不會有重大波動。

概 要

發電公司的上網電價由省物價局基於設施的經濟壽命、燃料種類、成本架構及相關稅率等多項因素釐定，確保發電公司可獲取合理盈利及投資回報。因此，使用不同種類燃料的發電公司的上網電價各不相同。我們的電廠由於使用天然氣而非煤作為燃料，故上網電價可高於浙江省的燃煤電廠。下表載列我們的電廠截至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度各年的電力銷量與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許可上網電價(含增值稅)。

電廠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六年	許可	二零零七年	許可	二零零八年	許可
	銷量	上網電價	銷量	上網電價	銷量	上網電價
	(兆瓦時)	(人民幣元 ／兆瓦時)	(兆瓦時)	(人民幣元 ／兆瓦時)	(兆瓦時)	(人民幣元 ／兆瓦時)
德能電廠.....	400,004	600	428,725	650	224,340	705
藍天電廠.....	381,008	600	465,923	650	315,161	705
京興電廠.....	27,461	650	266,317	650	178,715	705

我們的電廠已各自與浙江省天然氣開發有限公司訂立自各自開始日期起計為期20年的長期供應合約，該公司負責於浙江省經營天然氣管道以及通過西氣東輸管道一線銷售和分銷天然氣。我們的電廠亦有管道連接浙江天然氣公司經營的輸氣站，直接取得氣態天然氣。川氣東送管道連接四川與上海，途經浙江省等多個省份，預期於二零零九年底接通浙江省並供應天然氣。此外，貫通浙江省等13個省份的西氣東輸管道二線與其他項目亦正在施工，預期於二零一零年接通浙江省並供應天然氣。董事相信，預期該等全國天然氣供應基建完工後，浙江省的天然氣供應增加會有利本集團。

我們的電廠的天然氣價格由浙江省物價局訂定及審批。根據浙江省物價局於二零零六年一月發佈的通知，我們的電廠天然氣採購價為每立方米人民幣1.62元(含增值稅)，而二零零六年二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至最後可行日期的天然氣採購價分別為每立方米人民幣1.71元(含增值稅)、每立方米人民幣1.85元(含增值稅)及每立方米人民幣1.94元(含增值稅)。

基於燃氣電廠的經營模式及中國發電行業受嚴格監管，(i)本集團業務純粹依賴天然氣作燃料來源；(ii)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須向省內電網公司出售電力，故僅有兩名客戶；(iii)我們的電廠的上網電價由中國政府釐定；(iv)燃氣成本佔本集團銷售成本相當比重；及(v)本集團僅有一名天然氣供應商，而我們的電廠採購價由中國政府訂定。因此，本集團上述業務模式涉及若干其他風險。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有關本集團的風險」一段。

上市前收購德能電廠少數股東權益

企業重組完成前，本集團持有德能電廠53%股權。為增加所佔總裝機容量以提升本集團收益及溢利，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三日，藍天電廠分別與寧波北侖及寧波鴻基訂立股權轉讓協議，經參考德能電廠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賬面淨值以及若干土地和設備的升值，分別以現金代價人民幣81,331,300元及人民幣14,233,000元收購彼等所持德能電廠40%及7%股權。於最後可行日期，有關轉讓手續已經完成，德能電廠成為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現金代價人民幣65,564,300元已用內部資金支付，而餘額人民幣30,000,000元(約34,000,000港元)將以售股建議所得款項支付。

計劃於上市後進行的新項目

我們正申請於浙江省安吉縣發展新燃氣熱電廠(即安吉電廠)的許可證及批文。安吉縣位於浙江省東北部，人口約450,000人。預期安吉電廠一期的裝機容量約為58.5兆瓦，而每小時可產生蒸汽50噸。我們已提交安吉電廠的項目計劃書予浙江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審閱，而浙江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亦已接納。因此，我們可繼續辦理發展安吉電廠的申請手續。二零零九年六月，相關政府部門已指定安吉電廠的廠址。我們現正進行上述項目的進一步可行性研究、前期準備及市場推廣工作。基於指定廠址的所在位置，預期安吉電廠將向浙江天然氣公司採購天然氣，並向湖州電力局售電。我們計劃取得所需批文後，與浙江天然氣公司及湖州電力局分別訂立天然氣供應協議及電力銷售協議。有別於我們的電廠，安吉電廠為熱電廠，除售電外，預期亦銷售蒸汽。目前，我們已與浙江省逾30間工業公司簽訂意向書，計劃當安吉電廠可投入運作後直接向該等公司銷售蒸汽。取得所需的相關政府部門批文及許可證、電廠落成及獲得天然氣供應後，目前預期安吉電廠將於二零一一年投產。

估計發展安吉電廠一期的投資額約為人民幣299,000,000元，其中約18.9%(假設發售價為指標發售價的中間價每股股份1.46港元，即約64,000,000港元)以售股建議所得款項支付，餘額則由本集團內部資金支付。

概 要

財務資料

我們的營業額來自銷售我們的電廠所發電力。截至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度，我們向浙江省的電網公司分別出售約808,473兆瓦時、1,160,965兆瓦時及718,216兆瓦時的電力。同期，我們的營業額分別約為人民幣415,790,000元、人民幣645,191,000元及人民幣424,072,000元，而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分別約為人民幣6,310,000元、人民幣58,445,000元及人民幣33,445,000元。股東應佔純利減少主要是由於上述二零零八年四月至九月期間天然氣供應大幅減少所致，其次是歸咎於二零零八年下半年出現的全球金融危機。截至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度各年，本集團有其他收入淨額，分別為政府補貼約人民幣300,000元、人民幣4,978,000元及人民幣17,086,000元，作為發展及投資燃氣發電行業的獎勵。

下述為截至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年度本集團合併業績概要，乃摘錄自本招股章程附錄一一會計師報告中會計師報告所載的財務資料，並應與其一併參閱。我們的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415,790	645,191	424,072
經營開支			
燃料消耗.....	(304,896)	(425,845)	(290,047)
折舊及攤銷.....	(37,996)	(52,444)	(38,467)
維修及保養.....	(1,898)	(2,645)	(2,184)
人員成本.....	(8,771)	(18,235)	(10,705)
行政開支.....	(9,915)	(11,088)	(11,233)
銷售相關稅項.....	(498)	(1,073)	(671)
其他經營開支.....	(2,114)	(2,831)	(2,436)
經營溢利.....	49,702	131,030	68,329
財務收入.....	1,411	2,506	4,200
財務開支.....	(38,256)	(52,229)	(51,045)
財務成本淨額.....	(36,845)	(49,723)	(46,845)
其他收入淨額.....	300	4,978	17,086
除稅前溢利.....	13,157	86,285	38,570
所得稅.....	—	—	—
年度溢利.....	<u>13,157</u>	<u>86,285</u>	<u>38,570</u>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6,310	58,445	33,445
少數股東權益.....	6,847	27,840	5,125
年度溢利.....	<u>13,157</u>	<u>86,285</u>	<u>38,570</u>
年內已宣派股息.....	<u>—</u>	<u>—</u>	<u>55,000</u>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u>0.02</u>	<u>0.19</u>	<u>0.11</u>

概 要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預測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

權益持有人應佔預測合併溢利(附註1) 不少於人民幣62,000,000元
(約等於70,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未經審核備考全面攤薄每股預測盈利(附註2) 不少於人民幣0.16元
(約等於0.18港元)

附註：

(1)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預測合併溢利乃摘自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預測」一段。編製上述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預測的基準及主要假設概述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三A及B節。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預測合併溢利基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餘下八個月本集團合併業績預測。

(2) 未經審核備考全面攤薄每股預測盈利按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預測合併溢利計算，並假設本公司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一直上市且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共有40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惟不計及可能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可能配發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經審核備考每股預測盈利按人民幣0.882元兌1.00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

發售數據

	按發售價 1.26港元計算	按發售價 1.66港元計算
股份市值 ⁽¹⁾	504,000,000港元	664,000,000港元
全面攤薄預測市盈率 ⁽²⁾	7.2倍	9.5倍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 ⁽³⁾	1.25港元	1.34港元

附註：

(1) 市值乃按售股建議及資本化發行後預期已發行400,000,000股股份計算，惟不計及可能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可能配發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2) 備考全面攤薄預測市盈率乃根據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備考全面攤薄每股預測盈利，按有關股份每股發行價1.26港元及1.66港元計算。計算時並無計入可能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發行的股份或本公司可能配發及發行或購回的股份。

(3)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每股綜合有形資產淨值，是在作出附錄二所述調整後，按售股建議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預期已發行400,000,000股股份計算，惟不計及可能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可能配發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股息

我們的董事考慮(其中包括)我們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營運及資本需求、基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可分派溢利金額、我們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公司法、有關法律及法規以及董事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後，或會建議宣派股息。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宣派股息32,000,000港元，會於上市前支付。企業重組完成前，根據分別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八日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五日召開的京興電廠及藍天電廠董事會會議所通過的決議案，向

概 要

當時相關股東分別宣派股息人民幣12,232,000元及人民幣42,768,000元，包括向藍天電廠的少數股東宣派股息人民幣12,728,000元，而根據德能電廠二零零九年五月十日董事會會議通過的決議案，已向當時相關股東宣派股息人民幣40,348,000元，包括向少數股東宣派股息人民幣18,963,000元。我們日後宣派股息未必反映過往宣派的股息，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

根據細則，宣派末期股息須經股東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方可作實，惟細則授權董事毋須經股東批准而派付中期股息。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並無可分派儲備。董事現計劃每年宣派約等於股東應佔純利20%至30%的股息。

主要優勢

我們認為本身的競爭優勢(均詳載於本招股章程「業務 — 主要優勢」一節)如下：

- 我們的業務符合中國政府鼓勵使用較燃煤電廠更清潔環保的能源政策
- 我們的電廠燃料效能高於燃煤電廠
- 我們特意選址在浙江省設立我們的電廠，而浙江省為中國發展最快的地區之一，電力需求強勁
- 我們受惠於天然氣供應基建的發展及天然氣供應的預期增加
- 我們有資深且專業的管理隊伍，彼等擁有豐富的中國電力行業經驗
- 由於我們的電廠可迅速啟動，故電力需求猛增時可提供高峰電力

業務策略

我們的目標旨在成為浙江省領先的燃氣發電供應商，更長遠的目標是成為中國領先的環保能源企業。為達致該目標，我們將專注於下列策略(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業務 — 業務策略」一節)：

- 繼續以實際及有效的方式管理我們的電廠
- 擴充或提升我們的電廠
- 從事更先進的高效環保型燃氣供電業務，例如熱電聯產及電熱冷三聯產或 CCHP 發電業務
- 投資新項目及收購以擴大我們的市場佔有率

所得款項用途

我們現時計劃將售股建議所得款項用於推動我們的策略實施，透過投資新燃氣熱電聯產發電項目並增加對其中一間我們的電廠的投資，提高我們於中國燃氣電力供應市場的份額。

假設發售價為1.46港元(即指標發售價範圍1.26港元至1.66港元的中間價)，則扣除我們就售股建議應付的包銷佣金及估計費用後，估計售股建議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08,000,000港元。我們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下列用途：

- 約64,000,000港元(即售股建議所得款項淨額約59.3%)用於發展浙江省安吉縣的新燃氣熱電廠(安吉電廠)第一期。相關政府部門已接納我們的項目提案且已指定安吉電廠的廠址，而我們正進行其他可行性研究及初步籌備與市場推廣工作，待取得相關政府部門的批文及許可證後安吉電廠便可動工及投產。
- 約34,000,000港元(即售股建議所得款項淨額約31.5%)用於支付二零零九年五月收購德能電廠47%少數股東權益的餘下代價。
- 所得款項淨額餘額10,000,000港元用作營運資金。

倘發售價定為每股股份1.26港元(即指標價格範圍的最低價)，則所得款項淨額會減少約19,400,000港元。在該情況下，董事擬將分配至興建安吉電廠的所得款項減少約14,400,000港元，營運資金則減少約5,000,000港元。

倘發售價定為每股股份1.66港元(即指標價格範圍的最高價)，則所得款項淨額會增加約19,400,000港元。在該情況下，董事擬分配額外所得款項用作開發安吉電廠。

董事現時擬將並非即時用作上述用途的售股建議所得款項淨額存入香港的持牌銀行或財務機構作為短期存款。

所得款項用途如有重大改動或修訂，本公司會刊發公佈。

風險因素概要

我們相信本集團的營運涉及若干風險，大部份風險非本集團所能控制，可分為：(i)有

概 要

關本集團的風險；(ii)有關中國電力行業的風險；(iii)有關中國的風險；(iv)有關擁有股份的風險；及(v)有關售股建議的風險。有關該等風險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

有關本集團的風險

- 我們的電廠獲得電力業務許可證前已投產
- 天然氣成本佔本集團銷售成本相當比重。倘由中國政府決定的燃料價格上升，而本集團未能相應提高上網電價將升幅轉嫁予客戶，則可能嚴重損害本集團的經營業績
- 本集團業務現時僅依賴一家供應商所提供的天然氣作燃料來源。若浙江省天然氣供應短缺或中斷，則本集團業務可能嚴重受損
- 營業紀錄期間，本集團的營業額全部來自向兩家客戶銷售電力，由中國政府決定的計劃發電量及上網電價下降可能嚴重影響本集團營業額
- 若本集團決定擴展至我們的電廠以外業務，本集團未必具備有效經營使用新類型能源及新技術的電廠或系統所需的經驗、專業知識、人力資源及其他條件
- 我們的電廠日後未必可繼續享有現行政府優惠政策及各種鼓勵措施，或所享有的政策及措施不及現時有利
- 本集團負債偏高且或須取得更多外界資金作為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應付營運開支，惟本集團未必能按可接受條款甚至可能無法取得額外的外界融資
-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流動負債淨額
- 近期全球經濟不景氣或會對我們造成負面影響
- 本集團的成功主要取決於能否留任高級管理團隊及招攬更多管理人員及其他合資格人員加入本集團
- 我們於二零零六年個別年度經營業績未必可與營業紀錄期間其他年度或未來期間相比較
- 我們的電廠過往營運期有限，閣下或難以評估本集團的業務及前景
- 在香港申請將本集團標誌註冊為商標尚未獲得批准

有關中國電力行業的風險

- 日後整體電力供應增加，或較我們於浙江省或中國的電廠更為高效的電廠之電力供應增加，或會對分配予我們的電廠的計劃使用時數甚至最終對我們的電力銷售額有重大不利影響

概 要

- 競爭日益加劇及可能繁複的監管審批或會導致我們的電廠開發及收購計劃失敗
- 興建電廠涉及風險，或會導致延誤或超支
- 本集團的業務易受發電業常遇到的災害影響，而本集團現有的保險未必足夠補償所有該等災害
- 中國電力行業的法規改變加上有關中國電力行業改革的不確定因素或會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經營業績不利
- 若中國政府收緊或新增環保法例或規定，本集團須承擔更多成本或投入更多資金

有關中國的風險

- 中國經濟、政治及社會狀況以及中國政府所推行政策的變化或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政狀況不利
- 中國的法律制度仍不完善，本身存在不明朗因素，令本集團得到的法律保障有限，因而可能不利本集團營運
- 人民幣匯率波動可能有損我們的財政狀況及 閣下的投資
- 中國政府對貨幣兌換的規管可能影響 閣下的投資價值並阻礙我們有效運用現金
- 目前有關外國公司收購中國公司的中國法規可能限制本集團收購中國公司的能力，不利本集團實施收購策略亦不利業務與前景
- 根據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我們或會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來自中國境外的收入可能須繳納中國稅
- 我們於中國現時所享有稅務優惠的改變或終止可能降低我們的盈利能力
- 本集團應付外國投資者的股息及銷售股份收益或須根據中國稅法繳納預扣稅
- 我們是控股公司，能否派付股息取決於附屬公司的盈利與分派
- 天災、戰爭及其他災害均會影響我們的業務
- 閣下或難以對本集團或我們的管理人員提出法律訴訟及執行裁判
- 實施新勞動合同法及中國勞工成本上升或會不利我們的業務及盈利

有關擁有股份的風險

- 股份過往並無公開市場
- 股份成交價或會波動，可能導致根據售股建議購買發售股份的投資者蒙受重大損失
- 任何主要股東日後出售股份或大規模出讓股份可能對股價不利
- 倘我們日後發行額外股份，可能攤薄售股建議投資者的權益
- 控權股東的利益未必一直與我們及其他股東的利益一致

有關售股建議的風險

- 並無獨立核實本招股章程所載若干關於中國、中國經濟及中國電力行業的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字
- 本招股章程所載前瞻性資料未必正確